



010076

#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开封县组织史资料

(1943~1987)

中共开封县委组织部

中共开封县委党史办公室

开封县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总 编 审 杨水治  
副总编审 孙富山  
主 编 丁振国 高振国  
副 主 编 任洪友 曹长魁  
编 辑 宗国民 崔敬敏 尚一杰  
耿杰英 刘国良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开封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开封县委组织部  
中共开封县委党史办公室  
开 封 县 档 案 局  
责任编辑 郭兆麟

---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封市第一印刷厂印刷

787×1092 32开 印张24.5 字数28.5万  
1991年3月第1版 1991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000

---

ISBN 7—215—01459—2/D·252 定价19.50元

##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开封县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央档案馆《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集整理和编纂修订方案》和《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组织史资料征编工作方案》的要求编纂的一部资料书。本书系统地、全面地记载了开封县自1943年以来，中国共产党组织活动及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机构沿革，领导人名录等相关的历史资料。

征集、整理和编纂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是中央统一部署的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是一项浩繁的系统工程。编好这本资料，对于总结开封县建党以来的历史经验，研究开封县党的组织工作历史，加强党的建设，进行党的传统教育，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在组织史资料征编过程中，我们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按照“广征、核实、精编、严审”的工作方针，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现存的历史档案、文献资料和有关文字记载，进行了系统整理，并多次召开老干部、知情人座谈会，对资料反复进行核实、鉴定和考证，务求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党在开封县的组织活动的历史面貌。

编纂《中国共产党开封县组织史资料》是一项新的工作，由于年代久远，历史资料残缺不全，加之我们水平有限，错漏之处在所

## 凡 例

一、《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开封县组织史资料》是以现行辖区为准，追溯历史编写的。它全面地、系统地反映了开封县自1943年6月到1987年12月40多年来党组织的建立、发展、壮大和机构演变状况。根据“分期划块”的要求，本书还编入了原中共开（封）陈（留）县委、中共陈留县委的组织史资料。

二、编纂体例：按照“分期划块，按系统、分层次”的原则，本书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全书按照党的历史时期立章。新中国建立前，分为抗日战争时期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两章，党、政、军、群资料合编；新中国建立后的资料分编，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党的组织，每章以系统立节，每节中按届或重大人事变动分段。升格后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独立设节，列在党委之后。

新中国建立后，以行政序列的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系统的资料，按系统单独编目，立章、分节，编排在党的组织史资料后边。

三、收录范围：抗日战争时期，收录到党小组长和党支部书记。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收录到县委委员、正副书记和同级政权组织、地方军事组织、群众团体组织的正副职。新中国建立以后，党委系统收录到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和县委工作部门的正副职，各区、乡、公社党委正副职。升格后的县纪律检查

委员会收录到常委、正副书记。政权系统收录到县人大党组正副书记、正副主任、常委；县人民政府(人委)党组正副书记、正副县长和县政府工作部门党、政正副职；法院、检察院党政正副职；各区、乡、人民公社党政正副职。统战系统收录到县政协党组正副书记、正副主席、常委。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到县人民武装部党委正副书记、正副部长、正副政委。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到正副职。凡设有顾问、协理员、总会计师、总工程师的，分别列入同级党政组织现任领导名录之后。

四、组织机构排列顺序：建国前党的系统组织机构，按组织、宣传顺序排列；政权系统按民教科、财粮科、公安局、司法科、税务局、交通局等顺序排列。建国后，党委系统按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组织部、宣传部、统一战线工作部、工业部、财贸部、农村工作部、政法委员会、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保密委员会、打击经济领域犯罪办公室、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办公室、信访办公室、老干部局、党校、报社、县直机关党委等顺序排列；政权系统按办公室、计统审、工交、财粮贸、农林水、政法、民劳、人事、科技、文教、卫生、体育、宗教、侨务顺序排列；群众团体系统按工会、农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文联等顺序排列。

五、领导人名录排列顺序：按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书记、副书记排列；人大按主任、副主任、常委排列；政协按主席、副主席、常委排列。同级职务的领导人，除有文字明确外，均按任职时间先后次序排列。

六、各级组织机构的名称，均采用当时名称的全称，常用名称第一次出现以后，采用缩写。各组织机构的建立、合并、撤销或区划调整等沿革变化，均用文字说明。

七、名录中凡用化名、别名、代号的均在括号内注明。

八、人员名录中的少数民族、女性，“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军代表，均在其名录第一次出现时注明。

九、凡组织机构的领导人名录，如无正职，均注明“无正职”，是代理职务的，则注明“代理”。

十、人员名录后括号内起止时间均为任职起止年月。

# 总 目 录

概 述 .....	( 1 )
第一章 抗日战争时期 ( 1937.7~1945.8 ) .....	( 7 )
第一节 中共王庄小组 .....	( 8 )
第二节 中共王庄支部 .....	( 8 )
第二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 1945.8~1949.9 ) .....	( 9 )
第一节 开(封)陈(留)县 .....	( 10 )
一、党的组织 .....	( 10 )
中共开(封)陈(留)县委员会 .....	( 10 )
二、政权组织 .....	( 11 )
开(封)陈(留)县人民民主政府 .....	( 11 )
三、地方军事组织 .....	( 11 )
开(封)陈(留)县大队 .....	( 11 )
第二节 开封县 .....	( 11 )
一、党的组织 .....	( 11 )
(一)中共开封县委员会 .....	( 11 )
(二)县委工作机构 .....	( 12 )
(三)县委下辖各区(镇)委 .....	( 13 )
二、政权组织 .....	( 13 )
(一)开封县人民民主政府 .....	( 13 )
(二)县政府工作机构 .....	( 14 )
(三)县政府下辖各区(镇)人民政府 .....	( 14 )



三、地方军事组织	( 15 )
开封县大队	( 15 )
四、群众团体组织	( 15 )
开封县民主妇女联合会	( 15 )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开封县委	
下辖机构沿革表	( 16 )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开封县人民民主政府	
下辖机构沿革表	( 17 )
第三节 陈留县	( 18 )
一、党的组织	( 18 )
(一) 县委领导机构	( 18 )
(二) 县委工作机构	( 19 )
(三) 县委下辖各区委	( 19 )
二、政权组织	( 20 )
(一) 陈留县人民民主政府(办事处)	( 20 )
1、陈留办事处	( 20 )
2、陈留县人民民主政府	( 20 )
3、县政府工作机构	( 21 )
4、县政府下辖各区人民政府	( 21 )
三、地方军事组织	( 22 )
陈留县大队	( 22 )
四、群众团体组织	( 23 )
(一)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	
陈留县工作委员会	( 23 )
(二) 陈留县民主妇女联合会	( 23 )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陈留县委 下辖机构沿革表·····	( 24 )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陈留县人民民主政府 下辖机构沿革表·····	( 25 )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开封县、陈留县党组织 分布示意图·····	( 26 )

### 第三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 ( 1949.10~1966.5 ) ·····	( 27 )
第一节 开封县·····	( 28 )
一、中共开封县委员会及其工作机构和 各区、乡、人民公社党组织·····	( 28 )
(一) 县委领导机构·····	( 28 )
1、中共开封县委员会·····	( 28 )
2、中共开封县第一届委员会·····	( 30 )
3、中共开封市郊区委员会·····	( 33 )
4、中共开封县委员会·····	( 34 )
5、中共开封县第二届委员会·····	( 36 )
(二) 县委工作机构·····	( 37 )
(三) 各区、乡、人民公社党组织·····	( 44 )
二、政权系统中的党组·····	( 65 )
(一) 开封县人民政府党组·····	( 65 )
(二) 开封县人民委员会党组·····	( 65 )
(三) 开封县财经系统党组·····	( 66 )
三、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委·····	( 66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时期中共开封县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 67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时期中共开封县委下辖组织沿革表·····	( 69 )
第二节 陈留县·····	( 71 )
一、中共陈留县委员会及其工作机构	
和各区、乡党组织·····	( 71 )
(一) 县委领导机构·····	( 71 )
1、中共陈留县委员会·····	( 71 )
2、中共陈留县第一届委员会·····	( 72 )
(二) 县委工作机构·····	( 74 )
(三) 各区、乡党组织·····	( 76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时期中共陈留县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 81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时期中共陈留县委下辖组织沿革表·····	( 82 )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5~1976.10)·····	( 83 )
第一节 中共开封县委(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	
及其工作机构和各人民公社党组织·····	( 85 )
一、县委(县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领导机构·····	( 85 )
(一) 中共开封县第二届委员会·····	( 85 )
(二) 中共开封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	( 86 )
(三) 中共开封县第三届委员会·····	( 87 )
二、县委工作机构·····	( 90 )
三、县委下辖各人民公社党组织·····	( 93 )
第二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委·····	( 108 )

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开封县

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 (108)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开封县委

工作机构沿革表 ..... (109)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开封县委

下辖机构沿革表 ..... (110)

## 第五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 (111)

### 第一节 中共开封县委及其工作机构和

各人民公社、乡党组织 ..... (112)

一、县委领导机构 ..... (112)

(一)中共开封县第三届委员会 ..... (112)

(二)中共开封县第四届委员会 ..... (115)

(三)中共开封县第五届委员会 ..... (118)

二、县委工作机构 ..... (119)

三、各人民公社、乡、镇、(场)党组织 ..... (126)

第二节 党的纪律检查机构 ..... (146)

中共开封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146)

第三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 (148)

一、中共开封县第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 ..... (148)

二、开封县人民政府及其工作机构党的组织 ..... (148)

(一)中共开封县人民政府党组 ..... (148)

(二)县政府工作机构党组、党委 ..... (149)

三、中共开封县人民法院党组 ..... (158)

四、中共开封县人民检察院党组 ..... (158)

第四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委 .....	( 158 )
一、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开封县		
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	( 158 )	
二、中共开封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	( 159 )	
第五节	统一战线系统中的党组 .....	( 159 )
中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开封县委员会党组.....	(159)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中共开封县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	( 160 )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中共开封县委下辖机构沿革表 .....	( 161 )	
<b>综合资料</b> .....	( 165 )	
中国共产党开封县历次代表大会简介 .....	( 166 )	
中国共产党陈留县代表大会简介.....	(175)	
开封县1949年至1987年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77)	
开封县1949年至1987年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179)	
开封县1949年至1987年国家行政干部		
基本情况统计表.....	(181)	
中共开封县委、陈留县委历任书记一览表.....	(183)	
河南省开封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 185 )	
河南省开封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329)	
河南省开封县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341)	
河南省开封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351)	
编后记.....	(374)	

## 概 述

开封县位于豫东平原，北依黄河，南邻尉氏县和通许县，东与杞县和兰考县接壤，西和中牟县毗连，环抱七朝古都开封市，陇海铁路横贯境内。全县现辖3个镇、16个乡和1个农场（下辖7个行政村），总面积1449.2平方公里，人口588496人。

开封县历史悠久。春秋时属郑国，名启封。秦朝时设置县。西汉时因避景帝刘启之讳，改称开封。北齐时入浚仪县。隋朝复设置县。唐朝廷和元年和浚仪县同入汴州。明朝入祥符县。1913年祥符县改称开封县。

人民政权建立以后，1949年属陈留专区，1952年属郑州专区，1954年属开封专区。1957年陈留县并入开封县。1960年开封县划归开封市管辖，改称开封市郊区办事处。1961年恢复开封县，再属开封专区，1971年又归开封市，1977年再归开封专区，1983年又属开封市至今。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在这块土地上播下了革命的火种。1927年，中共河南省委派军事部长肖人鹤到杞县和党组织负责人组织发动杞县、陈留县农民军3000多人，攻克陈留县城，处死县长朱建中。1937年12月，共产党员林亮、杜达率领开封光明话剧团到陈留县宣传党的抗日救国主张。1938年，中共河南省委派共产党员庄质夫、刘增奎和李修品以第一战区司令长官部民运指导员的公开身份到陈留县农村发动群众，组织农民武装，进行抗

日斗争，发展党的组织。1943年6月，中共杞（县）北县委组织部部长张曙光、组织科长甘文之等，在王庄村发展李世英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后又发展王天祥、郑天福、李世修为党员，建立了党小组，李世英任小组长。1944年4月，建立中共王庄村党支部，李世英任书记，有4名党员。1946年春，国民党军队侵犯豫东解放区，李世英脱党，王庄党支部由王天祥、郑天福负责。1946年8月，通许县三、四区队配合冀鲁豫军区30团解放了朱仙镇。1947年9月，中共豫皖苏区一地委决定，设立开（封）陈（留）县，建立中共开陈县委员会和开陈县人民民主政府。1948年10月，中共豫皖苏区五地委决定，撤销开陈县，建立中共开封县委员会和开封县人民民主政府。在中共开封县委、县人民民主政府的领导下，开封县人民逐步废除了保甲制度，先后建立了区、乡党组织和基层政权。到1949年9月底，全县已建立党支部43个，有党员491名。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开辟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中共开封县委带领全县人民在恢复与发展国民经济和巩固政权的同时，进行了剿匪反霸、减租减息、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和整党以及“三反”、“五反”运动。在这一系列政治运动中，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发挥了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到1952年底国民经济得到了恢复，工、农业生产和教育、文化、卫生事业，都取得了很大成绩。

1953年，中共开封县委和各级党组织，认真宣传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率领全县人民迅速掀起“一化三改造”的热潮。到1956年底，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这个时期，开封县的经济迅速发展，重要经济部门之间的比例协调，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有显著改善，广大干

部、群众和知识分子自觉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积极参加各项革命工作和经济建设活动，形成了革命的、健康的、朝气蓬勃的社会主义道德新风尚。与此同时，中共开封县委加强了党的建设，党的组织得到了迅速发展，到1956年底，全县有基层党支部132个，党员3154人。

1957年，转入“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开封县的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发挥了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但是，由于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有过严重的失误，开封县的工作也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程。1957年的整风和反右派斗争，在当时是完全必要的，但发生了严重扩大化的错误，全县有435人被错误地划为“右派分子”。同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河南省人民委员会通知，撤销陈留县，并入开封县。

1958年开展的“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犯了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严重“左”倾错误，再加上1959年开展的反右倾运动，不仅使开封县的经济出现连续三年严重困难局面，而且使党内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在经济严重困难面前，中共开封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发扬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精神，克服各种困难，特别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结合本县实际，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农村采取借地等各项权宜措施，工农业生产有了新的变化，国民经济又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从1964年冬到1966年5月，根据省、地委指示精神，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这次运动，虽然对于解决干部作风和经济管理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作用，但因受“左”倾错误的影响，又使一些基层干部受到了不应有的打击。

1964年7月，中共开封县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



共开封县第二届委员会。同时，全县各级党组织加强了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到1965年底，全县党员发展到6013人。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开封县同全国各地一样，遭到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破坏，蒙受了一场浩劫。1967年2月，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各级党政机关被非法夺权，工作陷于瘫痪，广大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在这种极不正常的情况下，经中共河南省军区委员会批准，于1968年1月6日成立了开封县革命委员会，集党政财文大权于一身，取代了原县委、县人委的领导职权。此后，全县12个人民公社也相继成立了革命委员会。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以后，继续坚持和执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一系列错误理论和极“左”政策，一大批党政干部遭受迫害。

1969年以后，开封县先后开展了清理阶级队伍、整党建党、“一打三反”、批林批孔和反击所谓“右倾翻案风”等运动，不少单位趁机“突击提干、突击入党”，许多党员、干部以“莫须有”的罪名，被打成“民主派”、“叛徒”、“特务”、“走资派”，遭到批判斗争，下放农村劳动改造。

1970年2月，经中共河南省革命委员会核心组批准，成立开封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1971年2月，中共开封县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开封县第三届委员会。从此，党的组织和党员生活逐步恢复。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胜利，结束了延续10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使党和国家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粉碎“四人帮”之后的两年间，中共开封县委领导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投入了对“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罪行的揭发和批判。与此同时，初步清查了“文化大革命”中的